

漯河市应急管理局

漯河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国家自然灾害救助资金管理系统试运 行情况的通报

各县区、各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

自国家自然灾害救助资金管理系统试运行以来，各县区、各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在市应急管理局协调指导下，积极开展试运行工作，不等不靠、主动作为，明确专人负责，及时创建市、县（区）、乡镇和村四级经办人和负责人，组织开展针对性模拟演练（填报），取得了良好的效果，为利用新系统开展冬春救助资金快捷、精准、安全发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截止6月17日，全市（市、县、乡、村四级）应创建数1423，已创建数1398，未创建数25，创建比例已达98.24%，位居全省第一名。其中，完成创建情况依次为：西城区、示范区全部完成，临颖县1个村未完成（南街村），召陵区（王裴村、龙塘村）、源汇区（三里村村、何王庄村）各有2个村未完成，舞阳县（大岗村、李吉西村、后古城村）、经开区（方庄村、河东王村、清明李村）各有3个村未完成，郾城区尚有13个村（后郑村、孟庙村、张店村、拦河刘村、潘东村、潘北村、西营村、路堂村、田庄村、郭西村、梁庄

村、太白山路社区、岷江路社区)未完成,系统创建详情另见统计表。请各县区、功能区还要按照上级《关于加快推进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修订和救助资金管理系统试运行的通知》要求,利用有效时间继续推进试运行工作,尽早全部完成村级经办人和负责人创建任务,进一步熟悉操作规范、程序步骤,在系统试运行过程中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不断提升自然灾害救助水平。



全省自然灾害救助资金管理系统创建情况统计表
(2024年6月17日)

序号	地区	市、县、乡、 村四级 应创建数	市、县、乡、 村四级 已创建数	市、县、乡、 村四级 未创建数	创建比例
1	漯河	1423	1398	25	98.24%
2	平顶山	2998	2879	119	96.03%
3	濮阳	3338	3198	140	95.81%
4	商丘	4982	4768	214	95.70%
5	郑州	3272	3097	175	94.65%
6	焦作	2152	1987	165	92.33%
7	驻马店	3116	2789	327	89.51%
8	三门峡	1472	1281	191	87.02%
9	开封	2588	1749	839	67.58%
10	南阳	5263	3337	1926	63.40%
11	信阳	3675	2104	1571	57.25%
12	周口	5337	3038	2299	56.92%
13	许昌	2559	1335	1224	52.17%
14	新乡	3949	1936	2013	49.03%
15	鹤壁	1099	513	586	46.68%
16	洛阳	3457	1514	1943	43.80%
17	安阳	3422	1410	2012	41.20%
全省合计		54431	38333	16098	70.42%